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延期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瑞医疗”、“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迈瑞医疗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延期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36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16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3,408.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8,228.05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575,179.95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0626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相关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下称“《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1	光明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98,814.49	73,387.49
2	南京迈瑞外科产品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79,592.45	79,592.45
3	迈瑞南京生物试剂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25,474.71	25,474.71
4	研发创新平台升级项目	18,002.30	18,002.30
5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项目	118,415.80	93,351.51
6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108,539.50	105,371.50
7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180,000.00	179,999.99 ^注
合计		628,839.25	575,179.95

注：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75,179.95 万元，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 575,179.96 万元有差异，故调减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0.01 万元，调整后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79,999.99 万元。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终止迈瑞南京生物试剂制造中心建设项目的原因为

迈瑞南京生物试剂制造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子公司迈瑞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下称“迈瑞南京生物”），建设期 36 个月。在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市场需求逐年增长，本项目拟扩产产品产能利用率不断提高，产能趋于饱和。为扩充产能、满足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拟实施建设迈瑞南京生物试剂制造中心。该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25,474.71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的投资进度为 0%。

项目实施过程中，医疗行业的外部环境发生了诸多变化。为快速满足市场要求，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优化调整生产经营计划，南京试剂产品的产能规模通过公司深圳光明生产基地得以扩充。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避免造成资金和资源的损失，上述募投项目不再适应当前公司的发展规划，经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实施迈瑞南京生物试剂制造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终止上述募投项目后，将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公司将积极筹划、寻找优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科学、审慎地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在保证投资项目具有较强盈利能力和较好市场前景的前提下，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及披露程序后使用募集资金，以提高募

集资金使用效益。

（二）南京迈瑞外科产品制造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原因

南京迈瑞外科产品制造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子公司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建设期 24 个月，该项目预计在 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项目具体实施前期，根据市场需求，结合公司长期产能布局规划，公司对设计方案进行了详细论证，设计过程以及前期的外部审批环节耗时较长，导致整体进度有所延迟。同时，2020 年初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该项目基建工作开展也产生了一定影响，预计该项目不能按预定时间达到可使用状态。

结合目前该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当前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内容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10 月 31 日延期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终止迈瑞南京生物试剂制造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优化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防范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对南京迈瑞外科产品制造中心建设项目的延期调整，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内容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五、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延期所履行的审批程序和相关意见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迈瑞南京生物试剂制造中心建设项目、对南京迈瑞外科产品制造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独立董事已针对上述事项出具同意

意见。

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拟终止、延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外部市场环境和公司经营计划，结合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当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不会损害股东利益，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本次终止、延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迈瑞医疗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延期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高 元

吕洪斌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年 月 日